

证券代码：002528

证券简称：英飞拓

公告编号：2023-001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英飞拓；证券代码：002528）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2年12月30日、2023年1月3日、2023年1月4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为进一步整合公司资源，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公司拟出售所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新普互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普互联”）51%的股权。为优化新普互联资本结构以促进出售新普互联51%股权交易执行，公司拟以债转股方式对新普互联增资53,700万元，债转股增资事项需经交易双方审核通过新普互联51%股权事项后方可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29日、2022年12月30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出售新普互联控制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87）、《关于挂牌转让新普互联51%股权暨对其进行附条件生效的债

转股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0）。

经核实，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6. 公司在关注、核实过程中未发现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于2023年1月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发来的《关于对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3〕第2号），公司对此高度重视，目前正认真核查相关情况，将及时进行反馈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公司于2023年1月5日披露了《2022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3-002），预计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60,000万元-80,000万元。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

4.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5日